



证券代码:300083

证券简称:劲胜股份

公告编号:2012-054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规范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胜股份”）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现将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535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于2010年5月6日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6.00元，募集资金总额9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50,000,1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49,999,900.00元，已由平安证券于2010年5月11日存入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红树湾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0372100345685。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于2010年5月11日出具深鹏所验字[2010]16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是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技改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技改扩建项目。其中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技改扩建项目投资总额 21,421.69 万元，研发中心技改扩建项目投资总额 2,988.81 万元，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共计 24,410.50 万元。

截止 201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技改扩建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 2,742.80 万元，尚未投入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 18,678.89 万元；研发中心技改扩建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186.27 万元，尚未投入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 2,802.54 万元。

二、公司前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情况

2010年6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均已发表了同意意见。2010年11月22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1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均已发表了同意意见。2011年10月14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11年10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再次使用5,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均已发表了同意意见。2012年4月19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人。

2012年4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8,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均已发表了同意意见。2012年10月19日，公司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三、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安排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客户应收账款随之增加，受客户结算周期与结算方式的影响，截止9月30日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金额约14,513.24万元，形成大额流动资金占用，增加了对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同时，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原材料、在制品、成品库存等会相应增加，将会占用较多资金，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另目前银行融资成本较高。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技改扩建项目和研发中心技改扩建项目所需募集资金随着项目实施进度逐步使用，会存在部分资金闲置。公司拟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消费电子精密结构件技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21,421.69万元和研发中心技改扩建项目募集资金2,988.81万元中，用6,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近12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未来12个月内也不进行上述高风险投资。本次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利用上述募投项目暂时闲置的资金6,000.00万元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

需的流动资金，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每年可为公司减少利息负担约168.00万元，可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四、 审议意见

2012年10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6,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2年10月2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6,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五、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后，对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中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每年可为公司减少利息负担约168.00万元，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同时，本次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综上所述，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

六、 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后出具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保

荐机构认为：

劲胜股份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并承诺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也不会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没有与其他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已经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同时，公司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解决公司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股东和广大投资者利益。

平安证券作为保荐机构，同意劲胜股份上述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发表的《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二日